

# 河北医科大学015岗位图书馆招聘初试公告

## 一、资格审查

### (一) 资格审查时间

2023年8月16日上午8:00。

### (二) 资格审查地点

河北医科大学中山校区（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山东路361号）图书馆五楼512会议室。

### (三) 资格审查所需材料

请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：

1. 身份证；

2. 高等教育各阶段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，并附学信网下载打印的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（尚未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的2023年应届毕业生可用就业推荐表代替，并提供学信网下载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，应届毕业生学历学位证书取得时间不得晚于2023年12月31日，否则取消应聘资格）；国（境）外留学回国人员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；

3. 2021、2022年毕业生或国（境）外高校毕业生须提供原毕业院校或各级就业主管部门、人才交流服务机构等出具的档案保管证明，同时提供择业期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。

2023 年毕业生须提供含有本人基本信息的三方协议或网签页截图打印件。

4. 个人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（包括各项奖励证书、论文期刊、课题相关材料等）。

经审查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，取消初试人选资格。

## **二、笔试安排**

### **（一）笔试时间**

2023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:00—10:30。

### **（二）笔试地点**

河北医科大学（中山校区）图书馆五楼 512 会议室。

### **（三）笔试形式**

统一采取闭卷考试。

### **（四）笔试内容**

1. 学科服务；
2. 纸电一体化建设；
3. 医学文献信息检索；
4. 图书馆基础业务建设；
5. 数字资源建设。

## **三、面试安排**

### **（一）面试规则**

1. 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招聘人数与进入面试人选 1:9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，比例内末位笔试总成绩

并列的都进入面试。未达到 1:9 比例的全部进入面试。

2. 笔试成绩将在河北医科大学图书馆官网上公布。
3. 进入面试者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，依序进入面试会场。
4. 面试过程中，应聘者不得吐露姓名等暗示个人身份的信息。
5. 面试过程，全程录像。

## **（二）面试时间**

2023 年 8 月 16 日 14:00。

## **（三）面试地点**

河北医科大学（中山校区）图书馆 505 会议室。

## **（四）面试内容**

1. 自我介绍（2 分钟）：介绍学习、实践经历及科研方向和特长。
2. 评委提问（8 分钟）：通过回答问题考察应聘者的性格、形象、专业水平、业务水平。
3. 评委打分：评委根据评分标准对面试者进行打分，成绩实行百分制，当场打分，采用“体操打分”方法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其他分数的平均分为面试成绩。

## **四、初试成绩**

笔试成绩满分 100 分，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，初试成绩 = 笔试成绩 × 40% + 面试成绩 × 60%。初试成绩最低合格分数线 60 分。

初试结果可在报名系统中查询或河北医科大学人事处网页统一公布。

按照初试总成绩在合格分数线上（60分）由高到低，按照1:3比例推荐进入复试人选。比例内末位初试总成绩并列的都进入复试。

## **五、注意事项**

1. 考生凭准考证、身份证进入校园；
2. 需自带签字笔；
3. 应聘人员在笔试过程中有下列违纪违规行为之一的，给予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：（1）抄袭、协助他人抄袭的；（2）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且未按要求放在指定位置，经提醒仍不改正的；（3）经提醒仍不按规定填写、填涂本人信息的；（4）在试卷、答题纸规定以外位置标注本人信息或者其他特殊标记的；（5）将试卷、答题纸带出考场，或者故意损坏试卷、答题纸及考试相关设施设备的。

## **六、联系人**

图书馆办公室：86265575

林老师：18033770986

祁老师：18631939658

河北医科大学图书馆

2023年8月12日